

『青春 Young 溢-舞力全開』反毒飆舞大賽

比賽辦法

- 一、主旨：為呼籲青少年朋友參與正當休閒活動及強調身心健康之重要性，藉由反毒活動之宣導，展現青少年健康活力與關懷心，進而帶動全民正當休閒與健康之身心，營造一個和諧與歡笑的健康社會。讓年青朋友們盡情的表現精湛的「舞功」外，就是讓青少年朋友們，選擇正當的休閒娛樂活動，展現年輕人的活力。
- 二、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三、主辦單位：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彰化縣團務指導委員會
- 四、協辦單位：彰化縣議會、彰化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國際獅子會 300-C3 區、長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弘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縣高中職、國中學校
- 五、比賽時間：報到時間:110 年 5 月 21 日（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
初賽時間:110 年 5 月 21 日（五）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
決賽時間:110 年 5 月 21 日（五）下午 14 時至 15 時。
頒獎時間:110 年 5 月 21 日（五）下午 15 時。
- 六、報到時間：當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報到，9 時 30 分準時抽籤，遲到隊伍則由承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初賽結果於當天 12 時公布，決賽隊伍於下午 13 時 30 分報到，14 時決賽。
- 七、比賽地點：彰化縣立美術館前廣場。
- 八、比賽規則及辦法：
 - （一）參加對象：本縣各高中(職)、國中均可組隊參加，每隊以 4-10 人(男、女人數不拘)，高中(職)、國中組各 15 隊，參賽者請自備音樂、表演道具及服裝。
 - （二）參賽時間：表演時間 3-4 分鐘。
 - （三）參賽資格：每校不限報名隊數(可跨校組隊)，但每人限報名一隊。
 - （四）參賽音樂：由各隊自行準備檔案(USB)，比賽前 1 週繳交檔案至救國團彰化縣團委會(彰化市卦山路 2 號)收整，當天由音響公司播放；另參賽隊伍競賽當天於賽前先行與音響公司完成試播確認。
 - （五）出場順序:比賽當天 9 時 30 分抽籤決定，遲到隊伍則由承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

(六)評分方式：

1.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遴聘專業人士擔任之。
2. 評分內容：舞技 40%、創意 20%、團隊默契 15%、造型 15%、音樂設計 10%。
3. 成績計算：總平均分數計至小數點第 1 位，同分者依舞技、創意、團隊默契、造型、音樂設計等順序，依分項分數高低評定。

4. 扣分規定：

- (1)違反參賽人數規定，每少一人或多一人扣總平均分數 1 分，依此累計扣分。
- (2)違反參賽時間規定：每 30 秒(含 30 秒)扣總平均分數 1 分，依此累計扣分。

5. 高中(職)組取前四名晉級決賽；國中組取前四名晉級決賽，於當天 12 時公布。

九、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5 月 14 日前將報名表 e-mail 報名 sl60401@cyc.tw，報名後來電確認 04-723-1157 轉 34(劉小姐)，額滿提前截止。

十、獎勵方式：各組報名滿 10 隊，錄取前四名，頒發獎金及獎盃。

(一)高中(職)組：錄取前四名頒發獎項

1. 冠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
2. 亞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
3. 季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
4. 殿軍：獎金 1,000 元，獎盃乙座。

(二)國中組：錄取前四名頒發獎項

1. 冠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
2. 亞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
3. 季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
4. 殿軍：獎金 1,000 元，獎盃乙座。

(三)各組報名隊數不滿 5 隊者，僅錄取 1 名，不滿 10 隊，錄取 2 名，並由評審依其表現評定其名次，若該隊成績未達 80 分者則不予錄取。

十一、其他配合注意事項：

(一)凡有下列情形經檢舉或察覺屬實者，得經評審委員按情節輕重，於當場或事後議決該隊「停止比賽」、「扣分」或「取消比賽資格」。

- 1 比賽內容與本辦法所訂定宗旨相悖者。
- 2 採用政府禁止播放之音樂、歌曲、圖案或行為者（演出節目配樂如有歌詞播放時，版權問題則由各校自行負責）。
- 3 將容易招致危險之道具或任何物品帶進現場者。

4 節目內容、服裝、道具或動作有違善良風俗者。

5 有非實際參加比賽人員在現場從事指導者。

6 影響現場節目秩序或節目進行者。

7 不服大會評審及有意見不經由領隊以書面資料向主辦單位提出異議，而以其他方式導致糾紛者。

(二) 評審委員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擔任。

(三) 比賽順序於當日報到後抽籤排定，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之學校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不得有異議。參賽隊伍最慢應於 9 點 30 分前完成報到手續，逾時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請參賽隊伍注意。

(四) 各隊請指派 1 人(並攜帶備份音樂檔)協助音樂播放。

(五) 表演完畢後需立即清理舞臺，以免影響其他隊伍的安全。

(六) 參賽各校之交通、運輸、膳宿及雜支費用，請由各校自行負擔。

(七) 報名參加之隊員，應自行確認自身健康狀況，若有隱瞞致疾病情事發生，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一切相關責任。

(八) 報名後，不得任意更改參賽名單，如有人員異動，必須出具相關證明(如：受傷無法出賽者，需出示醫生證明文件)否則不予受理，不符合規定者，由本會取消其參賽資格。

十二、防疫措施：

(一) 活動報到時，參加人員確實檢測體溫、手部噴灑酒精消毒。

(二) 體溫量測，額溫高於 37 度或耳溫高於 38 度、或有發燒、咳嗽等症狀，請勿進入，以維護自身及他人健康安全。

(三) 活動中，所有人員配帶口罩，避免飛沫傳染。

(四) 室內活動保持社交距離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

十三、附 則：

(一) 相關表格可逕彰化縣團委會網站(<http://chntc.cyc.org.tw/>)首頁→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二) 如有相關補充事項，主辦單位適時修改之。

『青春 Young 溢-舞力全開』反毒飆舞大賽 活動報名表					
學校名稱			隊名	人數	
主聯絡人		電話		手機	
次聯絡人		電話		手機	
音樂曲目		音樂長度		e-mail	
報名組別	☐ 高中(職)組 ☐ 國中組				
音樂播放格式	☐ CD ☐ TAPE ☐ 其他_____				
編號	隊員姓名	出生年月日	就讀年級/班級	連絡電話 (請務必詳填)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團體簡介：(100 字內，務必填寫，俾利介紹團體)					

注意事項：

1. 請詳填本表後，將報名表 e-mail 報名 sl60401@cyc.tw，報名後來電確認 04-723-1157 轉 34(劉小姐)。**額滿提前截止，請提早報名或預約，以免向隅。**
2. 比賽 CD 片一式 2 份，一份請於比賽前繳交至報到處，另一份請自存備用。
3. 表格可逕彰化縣團委會網站(<http://chntc.cyc.org.tw/>)首頁→下載專區下載。